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出版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三 編

潘美月・杜潔祥 主編

第 11 冊

宋代尚書學案(上)

蔡根祥 著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宋代尚書學案(上)／蔡根祥著 — 初版 — 台北縣永和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6〔民95〕

序 2+ 目 2+238 面：19×26 公分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三編：第 11 冊)

ISBN：978-986-7128-61-4 (精裝)

ISBN：986-7128-61-3 (精裝)

1. 書經－研究及考訂

621.117

95015556

ISBN 986712861-3



古典文獻研究輯刊

ISBN：978-986-7128-61-4

三 編 第十一冊

ISBN：986-7128-61-3

宋代尚書學案(上)

作 者 蔡根祥

主 編 潘美月 杜潔祥

企劃出版 北京大學文化資源研究中心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電子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初 版 2006 年 9 月

定 價 三編 30 冊(精裝) 新台幣 46,5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宋代尚書學案(上)

蔡根祥 著

作者簡介

蔡根祥字本善，號社松，廣東中山人。民國四十五年生於澳門。高中畢業後來台升學，以第一志願就讀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系。修業完成，獲分發台北市蘭雅國中任教。考上師大國文研究所碩士班，以論文〈《後漢書》《尚書》考辨〉完成碩士學位。經陳新雄老師推薦，應聘赴韓國釜山東亞大學校中語中文系。返台攻讀台灣師大國文研究所博士學位。以〈宋代《尚書》學案〉論文畢業。先後任教於崇佑企業專科學校、台北工專，再轉任高雄師大國文系，復改任經學研究所副教授迄今。曾受聘為國立編譯館國中國文教科書編審委員，對中學國文教材有所鑽研。除《尚書》之外，對群經、諸子、文字學、聲韻學、訓詁學、語言學、方言（粵語）、書法等皆有涉獵鑽研，現在所任教之課目亦與前述專長相同。曾發表相關論文數十篇。

提 要

有宋一代，學術鼎盛；黃震云：「經解惟書最多。」蓋尚書者，既為歷代君臣施政之洪範，亦為義理之家發揮心性之理據也。然尚書之文，詰屈聱牙，又歷經七劫，千頭萬緒，見之者視為畏途；故至今日，尚書之學術體系，未臻完備；自縱而言之，宋代尚書學，尚付闕如；自橫而言之，宋代經學猶缺尚書專門之研究；自人而言之，宋儒各家之尚書學，亦鮮有探微窮賾者。是以斯篇之作，一以足成歷代尚書學體系之重要環節，二以增補宋代經學研究之未備，三以彰顯宋儒各家尚書學之真貌；故擬定其題目曰「宋代尚書學案」。「宋代」者，其時代之斷限也；「尚書」者，其研究之主題也；「學案」者，謂以人為主，論其尚書學之淵源，治尚書之方法及態度，由尚書學以見其義理思想、政治主張，以及尚書學之新見異議、疑經改經，乃至補經辨偽之意見，並明其學說之影響及評價。

本論文都八十萬言，共為學案二十二，人物四十八。全文共分四編：一、緒論編，說明本論文之研究目標及體例，並分析宋代學術之環境及流變風氣，以見尚書學之定位。二、北宋尚書學案編，敘述北宋諸儒之尚書學。三、南宋尚書學案編，敘述南宋諸儒之尚書學。四、結論編，一以作漢宋尚書學之比較，以見宋代尚書學之特色，二以總述本論文之收穫也。每一家學案之中，必有四項：一、案主之生平事略，以知人論世；二、述其尚書之著述與著錄，以見其學說之流傳；三、明其尚書學之內容，以見其學說之淵源、方法、見解、疑改、辨偽、義理等之主張；四、論其尚書學之影響及評價。

本論論文既成，總其成果，除預期目標達成之外，其尚可論者，亦有五焉：一、明漢宋尚書學之異同；二、考辨得偽書；三、辨正前人著述之本意，使其作意明白；四、辨明宋元學案及遺錯置人物，學術流派不明之誤；五、考明數家尚書學之真貌，以正前人之失。

自序

金壇段玉裁嘗謂《尚書》有七難：秦火一也；漢博士抑古文二也；馬、鄭不註古文逸篇三也；魏、晉之有僞古文四也；唐修《尚書正義》用僞孔本五也；玄宗天寶改字六也；宋開寶改《釋文》七也。職是之故，讀《尚書》之難，蓋可見矣；韓退之云：「周誥殷盤，詰屈聱牙。」良有以也。是以歷來研究《尚書》者，亦云寡矣。然以今日觀之，研究《尚書》亦有可喜之事焉：如敦煌有《隸古定尚書》及《釋文》殘本，可彌改字之亡逸；清末出土甲骨、鐘鼎之契銘，少補詰屈之疑難；僞孔古文之定讞，足免歧途之誤蹈；誠可慶也。雖然，《尚書》之不易通貫，眾皆知之；上庠學子，視為畏途。余性素不喜附驥尾，聽雷同，故於諸所涉獵者，獨鍾此經。竊常思之，若是經人皆畏之，則斯文有斷絕之虞，於是捨我其誰之慨，油然而興，不辭駑劣，願肩斯任焉。

余碩士論文題為《後漢書尚書考辨》，就《後漢書》所引《尚書》文義，考得范曄當時未見《僞古文尚書》，可證僞孔出於劉宋元嘉之間，且知范氏尚書學出於鄭康成。其間經許師鈸輝慇懃指點，開喻宏旨，改正錯失，所獲良多，由是識《尚書》之大概。是以欲駕輕就熟，順流而就委也。且考辨一文，主在小學考據，而學問精義，在乎貞定人生，若拘於小學詁訓，易有偏失，因思冀由漢入宋，由考據而接乎義理之學也。此《宋代尚書學案》之所由作也。

斯篇之作，自擬題迄完稿，歷七寒暑，其間深宵伏案，染翰操筆，覃思達旦者，不知凡幾夕，不為不勤矣；然宋代著述，多如河沙，而余日力有限，靡能遍閱，困蹇愁鬱之意，盎然於胸臆；此其苦也。撰作之間，時見前人精義，於吾心戚戚焉；或苦思疑難，一旦豁然貫通，其心欣欣然；或偶見前儒之疏失，得一二新見於卷牘，其心信信然；而其中最可誌者，乃考得前代《尚書》著述僞書一部，就教於許師而以爲足可成立，其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矣。此其樂也。

余本僑居珠海濱之澳門，少鮮接乎國學；迨弱冠，負笈蓬萊，就讀師大，以國文爲首志，將教化作先務，由是識學問統緒。白隙四載，任爲人師；教然後知困，古人誠不吾欺；遂復叩鬢宇，執贄於諸先生之門，得窺宗廟之美焉；以此得受許師鈸輝之指導；三年而論文斯就，學稱小成。然登東山而小魯，登泰山而小天下，聞見漸廣，益知夏蟲井蛙之可譏；復發憤應試，三趨堂奧，思賡前業，亦

有幸再叩許師之門，聆警效而潤化雨。不量駑駘之質，勉馱千鈞之重；倏忽八載，始克茲篇。其間許師諄諄訓誨，勉之責之，惠護有加；文稿呈審之後，朱批斑斑，錙銖必指，掘剔疏漏，補正闕失，費時耗力，不可以道里計。猶憶今年二月，師宅之鄰，夜半失火，倉皇之間，許師未及他顧，唯抱余所草就之文稿出奔爾；吾師忠於學術之志，玉成弟子之情，不言可喻。嗟予小子，幸得良師，能不心領神習，黽勉自勵，冀不負厚望，以報師恩於萬一哉。

撰文期間，家務操勞，吾妻賽華多操持之；小兒嗷嗷，亦未遑暇顧，於此既愧且謝。本文篇幅繁蕪，頗費梓資，兄錦昌允支其半，友于之情可感。又芄芸、淑筠、騰昇三生助吾文稿初校，一併誌之。

文既就而復思之，本文論譌寫所及，實未足牢籠有宋尚書之學，其間罅漏尚多，然以學程所限，學力不足，僅以所見所識，勉爲斯文。至於補罅塞漏，惟俟他日矣。大雅君子，幸有以教之也。

民國八十三年六月 蔡根祥 謹識於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



目

錄

上 冊

自 序

第一編 緒 論	1
---------	---

第一章 導 言	3
---------	---

第二章 宋代學術概說	9
------------	---

第一節 宋代學術發展之條件	9
---------------	---

第二節 宋代學術風氣之演變	16
---------------	----

第三節 宋代尚書學概說	25
-------------	----

第二編 北宋尚書學案	39
------------	----

第一章 恕先尚書學案 郭忠恕	41
----------------	----

第二章 安定尚書學案 胡瑗	47
---------------	----

第三章 廬陵尚書學案	63
------------	----

第一節 歐陽修	63
---------	----

第二節 劉 敞	70
---------	----

第三節 廖 侗	82
---------	----

第四節 曾 鞏	84
---------	----

第四章 荊公尚書學案	89
------------	----

第一節 王安石	89
---------	----

第二節 張 綱	131
---------	-----

第五章 伊川尚書學案 程頤	149
---------------	-----

第六章 范、文尚書學案	163
-------------	-----

第一節 范純仁	163
---------	-----

第二節 文彥博	169
---------	-----

第七章 三蘇尚書學案	173
------------	-----

第一節 蘇 洵	173
---------	-----

第二節 蘇 軾	179
---------	-----

第三節 蘇 轍	212
---------	-----

第八章 晁、吳尚書學案	217
-------------	-----

第一節 晁說之	217
---------	-----

第二節 吳 棫	224
---------	-----

中 冊

第三編 南宋尚書學案	239
------------	-----

第一章 五峰尚書學案 胡宏	241
---------------	-----

第二章 艮齋尚書學案	257
------------	-----

第一節 薛季宣	257
---------	-----

第二節 黃 度	279
---------	-----

第三章 橫浦尚書學案	293
------------	-----

第一節 張九成	293
---------	-----

第二節 史 浩	315
---------	-----

第四章 少穎尚書學案	335
第一節 林之奇	335
第二節 夏 僎	372
第五章 東萊尚書學案	393
第一節 呂祖謙	393
第二節 傅 寅	412
第三節 陳 經	425
第四節 魏了翁	447
第五節 胡士行	456
第六章 程氏尚書學案 程大昌	467
第七章 范、鄭尚書學案	477
第一節 范 浚	477
第二節 鄭伯熊	485
第八章 象山門人尚書學案	499
第一節 楊 簡	499
第二節 袁 燮	519
第三節 錢 時	533
下 冊	
第九章 晦翁尚書學案	547
第一節 朱 熹	547
第二節 蔡 沈	584
第三節 陳大猷	625
第十章 會之尚書學案	643
第一節 王 柏	643
第二節 金履祥	701
第十一章 西山尚書學案	759
第一節 真德秀	759
第二節 王應麟	764
第十二章 項氏尚書學案 項安世	779
第十三章 趙、史尚書學案	787
第一節 趙善湘	787
第二節 史堯弼	791
第十四章 張、章、陳、黃尚書學案	795
第一節 張文伯	795
第二節 章如愚	801
第三節 陳振孫	811
第四節 黃 倫	816
第四編 結 論	825
參考書目	837

第一編 緒 論

第一章 導 言

一、釋名義

本文以「宋代」爲範圍，專以六經中之「尚書」一經爲研究對象，並師意黃宗羲之「宋元學案」、「明儒學案」之「學案」，因題曰「宋代尚書學案」。宋元學案原敘云：

周官經曰：師以賢得民，儒以道得民。鄭注以德行六藝分屬師儒；蓋以小成大成別之；實非有區域也。然魯論孔子及門，分爲四科；小戴記儒行，列爲十五；韓非子曰：孔子之後，儒分爲八。蓋道合於一者，聖也；其分而屬者，儒也；各就其性以成爲學，而傳授淵源，遂不能強同〔註1〕。

夫「學案」旨在明其學說之變遷原委，及其內容之特色，以及學術之成就。就宋元學案之體例言之，列于每一學案之首者，皆此一學術流派之首領，其下列述諸人，則爲流衍承繼者，故其書於首領人物，論之特爲詳備，而其後所列者，則各標明其與首領之關係，若門人、講友、同調、學侶之類，然後述其生平事略；蓋其意以爲諸後列者其學術與首領者相同也。然則「學案」之義，多就學派整體而論也。本文除有取於斯義者外，復益以「個案」之意。蓋宋元學案之作，乃就某派學術全體而言，故其重者在大同，而本文唯執「尚書」一經之學以研論，其範圍既視宋元學案爲小，故欲求其精密，是以大同之外，孜孜求彼此之小異，若不就諸家個別求索，則小異無由彰現；不求其小異，則不能見彼此尚書說相承變化之迹。且宋儒之學，多師心自用，視師傅所傳之說，猶多取捨異同之論，可謂人各一家，自成體系，必就個案以求，始見其尚書學之真面目也。是以本論文所謂「學案」，其義有二：

- （一）以見其學說原委流派之關係。
- （二）以顯其個別尚書學說之特色。

〔註1〕見宋元學案前附，何凌漢撰。

二、研究本課題之動機

昔韓退之謂「周誥殷盤，誥屈聲牙」，尚書讀之不易，於此可見矣。蓋尚書既經秦火之餘，幾成絕學，幸賴伏生，雖耄而猶以其所學教於齊魯之間，尚書之學，於斯漸盛；然其后劫難踵至：若漢有今、古文之爭；漢末有鄭、王混亂家法；晉則孔壁古文全數亡佚，偽古文尚書之出現；南北朝有北鄭南孔之異；而唐則太宗詔修五經正義，尚書學取偽孔傳本為宗，遂定於一尊，其他家派學說，於焉淒逸，玄宗命衛包改隸古從今字，於是隸古定字體亦亡；至宋太祖開寶間，命陳鄂改釋文，而隸古定本遂絕〔註2〕。職是之故，歷來研究學者，亦云寡矣。上庠學子，視為畏途。余性好勝爭衡，不喜附驥尾，聽雷同，故於諸所涉躡者，獨鍾此經。竊亦思之，若人人畏之而束諸高閣，則斯學不傳矣；於是捨我其誰之慨，油然而起，不辭駑劣，願肩此重任，繼此絕學焉。

又余碩士論文為「後漢書尚書考辨」，經許師鈸輝之指導，於尚書一經，已能識其大概；是以欲駕輕以就熟，順流而就委也。且「考辨」之文，學類屬考據小學之門；余以為學術之精義，在貞定人生社會，若拘於考據小學，則易偏失；因思有以廣視博識，冀由漢而入宋，由考據而得接於義理之學也；此「宋代尚書學案」之所由作也。

（一）完成歷代尚書學研究之一重要環節

夫我國學術之流變，大致可分先秦、兩漢、魏晉南北朝、隋唐、宋元、明清數節。以尚書學論之，大陸有劉起釭先生「尚書學史」一書，總論尚書一經之流變，然於各朝代之尚書學者，多略述一二，未暇深探。而斷代研究方面，於先秦則有許師鈸輝之「先秦典籍引尚書考」，足見其概；於兩漢則有古國順之「史記述尚書研究」、駱文琦之「漢書尚書說考徵」、余所撰「後漢書尚書考辨」，三篇皆就史以論經，雖未能蓋其全，亦可略窺六七。魏晉南北朝經學不振，佛老盛行，尚書之學，多沿兩漢之餘緒耳；隋唐則因修五經正義，尚書之學，定於一尊，欲見唐代尚書之學，觀尚書正義可得八九；加以有張寶三之「五經正義研究」一文，差可參考；於宋，黃震謂解經之作，尚書最多〔註3〕，成申之嘗為「尚書四百家集說」〔註4〕，其夥可知，據知尚未有宋代尚書學之斷代研究者；唯有專家學術研究中，偶一及之耳。其中研究專家尚書學之最精且深者，則程元敏先生所撰「三經新義輯考彙評（一）『尚書』」，

〔註2〕上述尚書諸難，大致採段玉裁古文尚書撰異序中所謂「尚書七難」也。

〔註3〕參見黃震《讀書日鈔》云：「經解惟書最多。」

〔註4〕參見經義考卷八四，頁1有著錄，宋志五十八卷。元代王天與尚書纂傳、董鼎書集傳輯錄纂註尚有引用一二。

以及「王柏之生平與學術」專論王柏之尚書學；又有「宋元之際的學者一金履祥和他的遺著」一文，專論其尚書學。又有何淑貞先生撰「金履祥生平及其經學」博士論文，亦有金氏尚書學之專章論述。其他若錢穆之「朱子新學案」中，論及朱子之尚書學，喬珩琯先生「陳振孫學記」一書有論陳氏之尚書學，如此之類，亦尚有之；然若劉子健著「歐陽修的治學與從政」，劉若愚著「歐陽修研究」，於歐陽永叔之尚書學，略無一言及之。其他若郭忠恕之定古文尚書並釋文，其學有可述者，而學者皆未有論及之者。至於綜論一代者，唯有蔣秋華所撰「宋人洪範學」一文，然亦僅及洪範一篇，於尚書一經亦未得其全；且洪範之內容體式，視他篇甚殊異，不可執偏蓋全也。尚有葉國良撰「宋人疑經改經考」，上就疑改之事以論。總而言之，宋代尚書之學，又缺整體之斷代研究。元明兩代，大致承宋學而來，然於尚書學言之，梅鷟之「尚書考異」，已開清學先河，於此則有傅兆寬著「梅鷟辨偽略說及尚書考異補證」一文可參。至於清代尚書學，則有古國順所撰「清代尚書學」一書可參考。故余撰爲此文，旨在補歷代尚書學斷代研究之一環。

（二）彙整宋代尚書學研究之結果

宋代學術，號稱變古，著作之豐，無與倫比；而宋儒好師心自用，博觀約取，不必囿限於師門，故若無通盤之研究，實難明其學說之端緒源流；且人各有說，自成一系，非個別釐析，亦無以見其精粹所在；本文旨在明其學之原委，兼欲顯其一家之言也。宋代尚書家數甚多，亦有不易翻尋之難，而宋代印刷刊刻之業甚盛，著作流傳極多，就余所得而論者，有四十八家：其中有世罕論者若郭忠恕；有既知之而其書已佚者若吳棫、張綱；有既知之而又易忽之者，若胡士行、范浚、歐陽修、黃倫、陳大猷等。故本文之作，不欲先儒之成果沈埋於故紙之中也。

（三）補充宋代經學研究之未備

宋代文風極盛，作者如林，理學大儒，無不治經，是以宋代經學，冠絕古今。而研究宋代經學者，於春秋有宋鼎宗之「春秋宋學發微」，於詩經則有黃忠慎之「宋代之詩經學」；其統論宋代六經者，則有汪惠敏之「宋代經學之研究」，然失之浮泛。是以本論文之作，旨在補宋代經學研究之未備也。

三、本論文之體例

（一）範疇之界定

本論文既稱「學案」，故以人爲經，以尚書學爲緯，以見其人其學，及與當時學術環境、人物之相對關係。故就人而言，凡有有關尚書學說論議之作者，均屬之；就尚書學之範圍而言，舉凡經文、傳文、注疏、大傳、文字、版本、家法、考證、

義理等，均屬之。抑亦有所難者，宋代作者之眾，作品如沙，不可勝數；其有一文之中，偶引尚書文句以證論其說者，不可即爲立一學案。是爲立一案之先，必衡其尚書相關論說之質與量也。就量言之：其人既有尚書全經專門之著述者，理當爲立一案，若東坡書傳、林之奇尚書全解等是也；或其人專論尚書數篇或一篇之學說者，亦應列入，若楊簡之五誥解，史堯弼之洪範論，蘇轍之洪範五事說，歐陽修之泰誓論等是也；或其人本有專門之尚書著述，而今亡佚者，則爲之輯佚文以見其尚書學之面目；程元敏先生於王安石之尚書新義，已先爲之矣，故本論文得據以論王介甫之尚書學；而吳棫、陳振孫兩案，亦此類也。或其人無尚書之專著，其尚書之學說與其他學說共存成書者，亦宜爲立一案焉，若張文伯之九經疑難，胡宏之皇王大紀，王應麟之困學紀聞，真德秀之大學衍義、西山讀書記是也。至若就質而言之：或雖無尚書專著，而影響深遠者，若劉敞七經小傳，論尚書止二十二條，而變古風氣，因之而發，王安石新義，亦每用之，可謂舉足輕重者也；若郭忠恕本有尚書之作，今其佩觿一書，有關尚書之資料僅兩條，然一以見其議唐玄宗改經之失，二以創尚書解字之新說，兩者皆具創見，可謂擲地有聲；復以汗簡之中，保存尚書古文，亦足增其量也。據上所述之質與量合而衡之，於宋代共取四十八家尚書學說，立案以論。其次就時空之範疇而論，本文既以宋代斷代研究爲準，則所謂「宋代」，其時空範疇，亦需界定。以時言之，據清乾隆時史官齊召南所作「歷代帝王年表」爲準，自宋太祖建隆元年（西元 960 年），歲在庚申，至宋帝昺祥興二年，歲次己卯，共十八主，凡三百十九年。以地言之，上述時間之內，北方尚有遼、金、蒙古，雖其國文化本不如中土之盛，然亦有一二有關尚書之事也〔註 5〕，本論文所論，止於宋王朝所管轄之範圍，遼、金、蒙古者，非所論也。雖然，亦有生平早歲晚年涉及兩朝者；由五代入宋者，唯有郭忠恕，經義考列入宋代〔註 6〕；由宋入元者，則有王應麟、金履祥；王、金二氏，入元不仕，可謂宋朝遺老；而金履祥猶近元代，古今目錄之家，有列入元代作者之林者，若清「欽定書經傳彙纂」所列書目是也〔註 7〕，然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則命之曰「宋金履祥」，而宋樓藏書志亦列爲「宋人」〔註 8〕；

〔註 5〕金朝於尚書有關之事，略而言之，金史孔璠傳載金熙宗頗讀尚書。選舉志載國子監書用孔安國注。金史世宗紀載大定二十三年譯經，譯尚書成。哀宗正大三年，楊雲翼講尚書。趙秉文傳載趙氏嘗上無逸直解。此篇亦見著錄於經義考卷九七，頁 10。

〔註 6〕經義考卷七九，頁 1 錄郭忠恕「古文尚書」，其次則在宋真宗皇帝「尚書圖詩」之後，可知其列爲宋代之作者也。

〔註 7〕參見其書前附，卷首上，頁 12。

〔註 8〕四庫提要之說參見總目提要卷十一經部書類一，頁 29、30。而宋樓藏書志則見於卷四，頁 9、10。

亦有視為「宋元之際」者，程元敏先生「宋元之際學者一金履祥和他的遺著」是也。今以金履祥殿於宋代之末，以其尚書學之著作，質量俱精，可為壓軸也。

（二）體式之說明

本文研究之目標，既欲彰顯宋代諸儒之尚書研究成果，兼欲尋釋其彼此相承相接之跡，故於每一學案之中，必論如下四項：

1、生平事略

孟子謂「知人論世」，讀其書而不知其人，斯不足以論其學也；況學者有某說，多因有某事而生，若東坡之書傳，每評「近世學者」而未明言所指為誰，若不究其時代背景，則不知其為王氏新學而作，如此於其所評者，失其指歸矣。又若范純仁之尚書解進呈神宗，其中絕無指評之論，然考諸史傳，方知其論亦一一針對王安石、宋神宗之所論

所為而發；如斯者，亦知人論世之效也。故列作者生平事略一項，其中於史傳記載作者引用或討論尚書之相關材料，多所採擷，亦所以彰明作者尚書學之一助也。

2、尚書學之著述與著錄

宋世距今千載，宋儒所述，或存或佚，不一而足，爰立此項以論之。或論其著述之動機、時間及寫成之地域；或考其成書之過程；或溯其刊刻流傳之狀況；或索其著錄之經過；或明其存佚；或指其所見存之處；或載其體例、卷帙之數；至有辨其真偽，正其訛誤者，皆在是矣。作者專門尚書著述之外，若文集中有論及尚書之單篇文章，或見引於他書而本已佚者，亦就所見，加以說明。

3、案主之尚書學

學案主之尚書學即為本論文之核心也。本論文之目標，在明作者尚書學之特色、內容，以及與其他各家之關係，故本項所論，厥有兩大端：一以論其學說淵源，以明其傳承相接之跡；二以析論其尚書學之內容，諸如其解說尚書之觀念與方法；由尚書一經所演繹而出之義理內涵及政治思想；對尚書經文、傳疏、序文之態度；疑經改經之主張；對尚書解說之創見或異議等；凡所析述，務求精確詳實，以見前人學術之真貌也，不必論其說之是非。

4、案主尚書學之評價及影響

宋代尚書之學，就時而言，乃歷代尚書學之一環節，其影響所及，亦足見學術流衍之變化；若王氏新義，獨尊六十年；朱、蔡之傳自元代以下，莫能外之者，皆是也。就地而言，某家某派之尚書說，或止行於某地，若永嘉事功派之尚書說行於永嘉，陸象山門人之尚書說止於四明，朱熹之尚書說行於天下。就學說內容而言，

或某家尚書說中，有特異之論而後世多所採用者；若東坡之論胤征、顧命，王安石之論尚書句讀及洛誥「復子明辟」之說，劉敞之疑經改經，王柏之補經，吳棫、朱熹之考辨經、傳、序之僞跡，於後世皆有深遠之影響。至於案主尚書學說之評價，於廣錄歷代學者觀點之餘，復就個人所見，予以補充評騭。或前儒評論有誤，亦爲之疏辯，務求中綮，不枉古人。

總而言之，本論文所涵蓋之範圍極廣，實非一人一時之力所能盡。蓋有宋載籍，多如繁星，累世不能盡通，余孜孜於是者八載，其間每每深宵伏案，覃思達旦，然猶深感力有不逮，掛一漏萬之處，在所不免；至乎選人立案，或亦未能盡棄個人主觀；或以識力不足，視隋珠爲魚目，以散木爲榱桷，恐亦有之。孟子云「盡其在我」，斯一言可以盡之矣。昔黃宗羲爲宋元學案而未成，全祖望爲之補續以成，卷帙盈百，不惟不多矣，而馮雲濠、王梓材復爲之補遺，而其量數倍之，足見學術研究之難全也。黃梨洲、全謝山，皆世大儒，猶尙如此，嗟余小子，豈無臨深履薄之懼乎！惟願大雅君子，有以指正；他日學有所進，當補今日之或失，終吾生而已，斯或可無愧於前人也哉！